

下 册

蒲 风 选 集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

下 册

蒲風選集

李一氓



黄安榕 陈松溪 编选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第 三 辑

评 论

所谓“现代生活”的“现代”诗

评《现代》四卷一期至三期的诗

不要忘记过去中国文学的典型就在于封建主义，而附之以出世思想，一方外表方面有的是古典的，雄伟的，有的是艳丽的或涩晦的。而所表现的思想就常是宗法的，尊上的，重农的或攘敌的。另方面，所谓出世思想的文学，内容或是超世、厌世，或是反上。而常以神怪，山林，酒为外表。

同时，我们当然也不会忘记，所谓现代文艺，所谓各式各样独特形态的现代生活的反映，并且这里的所谓“现代生活”，起码应如施蛰存先生所说，有“汇集着大船舶的港湾，轰响着噪音的工场，深入地下的矿坑，奏着 Jass 乐的舞场”，也有“摩天楼的百货店，飞机的空中战，广大的竞马场”，“甚至连自然景物也与前代的不同了。”（《现代》四卷一期施蛰存先生的“又关于本刊中的诗”上的话，下引同）

当然，这些复杂的现在生活所给与我们的文人的是无限的呵！在诗歌方面，正如施先生所说“这种生活所给与我们的诗人的感情，难道会与上代诗人们从他们的生活中所得到的感情相同的吗？”

正因为施先生肯定了“《现代》中的诗是诗，而且是纯然的现代的诗”。而且说过“它们是现代人在现代生活中所感受的现代的情绪，用现代的词藻排列成的现代的诗形。”这给与我们以许多方便，当我们来检讨《现代》所披露的所谓现代诗的时候。

旧的且丢下，让我们来检讨《现代》四卷一期至三期止之所有的短诗（因为根本就没有披露过长诗）吧。

多谢天，最先应该感谢《现代》编者的是：《现代》披露了不少诗歌，比一口咬定“新诗胡闹”的终究值得感谢，唯其因为《现代》披露的诗歌多，影响大，我感到更有出来和大家研究讨论一下的必要，所以，下面我就按照我个人的意思来打开话匣了。

三期《现代》中，共有十九家的诗共四十二首。

歪曲了现实，把现实剖面的美化，没有深刻的情感，我暂且搁下不说，因为只有几个人的诗对现代生活略有描摩的，虽然离施先生所指出的现代生活尚远。但我必得告诉大家的是：大部分的材料并不是现代的，而且也够不上说都是现代人生活中所感受的现代情绪。

照施先生的说法，所谓现代生活下的诗，无疑应该集中于都市的歌唱，他方面就是反映农村的破产，混乱。而我们所曾看到的究竟是这些吗？不幸的正是《暮景》、《颓废》、《故都的黄昏》、《更声》、《旅人》、《愁春》、《年华》（四卷一期）《百合桥》、《端午》、《穷巷》、《烟》、《傍晚》、《秋的哀词》、《笛声》、《不眠之夜》（四卷二期）、《白云、深处》、《心铃》、《低诉》、《生之重荷》（四卷三期）……个人的寂寞怨哀充满了篇幅，有的不见都市的影子，有的也看不到日益破产的农村。最容易发现的不是都市里的火车，工厂，一切资本主义的文明，而是《萤灯》、《残红》、《过时的木槿花》、《虫声》、《毒蛇》、《归鸦》、《北征的燕子》、《蟋蟀》、《鸣雁》、《雏菊》、《腊梅》、《玫瑰》、《海棠》、《芍药》、《百合桥》、《黄昏》、《棕榈园》、《教堂的钟》、《怨妇》、《砧杵》、《棺材》、《白云深处》、《穷谷》、《小鹿》、《紫

《阳花》、《落叶》、《梧桐》、《金鱼缸》、《佛珠子》、《鹰》、《鹤鸟》……被过时的封建诗人奸淫了千次万次的东西。

所谓“现代人在现代生活中所感受的现代的情绪”，诚然无妨如望舒先生所说“旧的事物中也能找到新的诗情”，但顾名思义，为什么说是现代的诗，现代的情绪可以完全是那些东西，纵偶有写到“故都”“汉口”，而又抓不住都市的一切真实，只写出一点表面呢？没有热烈的情感，纵是现代的词藻排列成的现代的诗形，并且自诩为这是诗的进步，事实上，只消不久的将来便会踏着小诗的复辙而被人遗忘的。

根据《现代》诗人的作品，可以说都是哲理，神秘多于情感，虽然不少颓废悲哀的描写。因为，真正的悲哀他们是没的，没有而自己在诗上制造，结末，只是些表面的东西。拉马丁有贵族的没落的悲哀，渥而华斯也歌颂过没落的农村，他们都曾成功，可见抓得住真正的悲哀的核心。还不失其为现代的诗，虽然，拿“现代”两字的尺度来量业已有了折扣。

在形式方面，施先生已说明了是“用现代的词藻排列成的现代的诗形”，似乎象“现代”的诗形业已够得上说是“摩登”了，而所谓大众合唱诗，长篇的叙事诗……也许近于古旧，不用提到，也不必提倡。可是，形式应由内容决定，内容是充满了封建主义的色彩时，事实证明了并不“现代”，强辩也是没中用的。

由于内容最容易见到的却是出世的，神秘的，颓废的，避世的，古典的，而没有真正“现代生活”（都市和破产的农村状况）下所感受到的热的情怀，悲哀的呻吟，绝叫，或勇敢的喊声，正如上面所曾叙述的一样，那末，说这些作品都“是现代人在现代生活中所感受的情绪”，未免有点过于肯定罢？虽然这些诗人都是活在现代。

象李心若的《音乐风》及外六章，真只是“挟有爱的花粉的”，他不叫人积极的作生的努力，而只喊：“航我到无人的岛去吧！”所谓“灭顶时候”的《挣扎之歌》也许预备着唱，但永远找不到所以然，不会告诉我们以出路的。《旅人外四章》只告诉我们：他“在冥冥中摸索”，而“生命是九月里的蟋蟀是，一丝丝一丝丝的随着西风消逝去”，因而来一声叹息：“啊，我的年华！”《檐溜外五章》差不多全是封建的材料，真正是“暗然的恋”。三期的《某家外五章》好象有一点都市的描写，但是，他只看到“寂寞囚在苑子里”，“昔日之钟在作尘封的休养”，毕竟是来自封建社会的，所以他只看见车站旁的客栈，“三弦子的得意的笑声”，而所谓汉口，既没有战舰，洋房，也没汽车黄包车，……。其他，“诗选”栏有暮景有颓废，有低诉……但你不会发现他们还有什么特殊的不同。

你有权说有闲的公子少爷多着的正是这些“现代的情绪”，但一定要说这是大众国民的现代生活中所感受到的现代情绪，“而且是纯然的现代的诗”，我却无话可说了。

而所谓“现代生活”的“现代”只不外如是，殊不能令人感到不满意！但不满意中，我们应当克服种种错误而益求精进呵！

一九三四年一月十九日。

原载1934年2月1日《出版消息》第29期

臧克家的《罪恶的黑手》

《文学》二卷一期给与了我们一点较有意义的新年礼物，这礼物就是臧克家的《罪恶的黑手》。破了例，这首诗比他写的任何一首都长，虽然，在《烙印》里有不少诗就超出了《现代》上所披露的短诗行数，这是第一件值得提及的事。

全诗共有三大段，第一段写都市道旁的空场上正在建座大教堂，而主的信徒在叫奴隶们忍受，不许反抗，等死后主的公平的判定。中间夹杂一点宗教仪式的嘲笑。第二段所述的是一个对比，写一群工人在契约下赶着工，笑他们所特有的笑，谈他们特有的乡谈，同时，对耶稣一点也不了解，只觉得外洋人真是富有。末，述及他们的生命的不值钱。第三段是一个总结：这些不值钱的有一天会来一个无理性的反叛，那时太阳会落到罪人的头上。

很容易使人想起这是一种公式，这公式，《烙印》上的《炭鬼》篇是用过一次的。假使第二段里显现的生活不会歪曲了现实，不当作美丽愉快的描写，而把眼光透进他的业已饱满的痛苦里去，我想第三段总会来得自然一点。象现今，第三段的总结只是运命论的预言，看不出大时代的特征的。至于首段，假如他熟悉圣经，也许会表现得更好一点，更加生动吧！

其次要注意的就是由《烙印》迄今，臧克家的诗都只是客观的描写多，尤其显明的便是这一首《罪恶的黑手》。虽然有不少

象写得象，写得逼真，总使人有王国维所说的“隔”隔住了的感觉。不错，这原因在有闲的诗人对社会现实作描写，多少总不深刻，总不充分。所以，我们需要栽培劳苦份子的作家。但是，诗歌却是主观的情感艺术呵！

自然臧克家是不断的进步着，这首《罪恶的黑手》把现实的矛盾企图作对比的描写，而且业已有了相当的成就，是值得欢喜的。但愿臧克家能够不负众望而成为一个不折不扣的社会诗人呵！

原载1934年3月5日《新诗歌》第1卷第6、7期合刊

李金发的《瘦的乡思》及其他

《现代》四卷四期有象征派诗人李金发的诗四首。《瘦的乡思》、《初恋的消失》、《无名的山谷》、《罗浮山》是。前二首他给我们以世家子弟的伤心的回忆，写“异国失去青春的女郎，用指尖在破琴上迫出歌音”呀，写“初恋”的消失，爱人琵琶别抱呀，真好象是有无限的悲哀呵！

末二首，颇有浓厚的山林隐士思想，虽然，在《罗浮山》里，他表示对山民的生活不易理解，但是，正因为他不太理解这些使他羡慕他们，认为他们是“照着他们生息培养成各自安分的智人。”就在第三首，好象光是无名的山谷的客观的描写，实则骨子里对那些“宿命之徒”仍带有警羨意。

正如人们所说不可解处正是李诗的长处，那末，这四首诗，尤其是第三首该当使你领教到他的长处吧！他的长处在于使大众不能懂，纵是文科大学生也瞠目不解，例如说：“山神不曾出谷，……得意着如卧龙哲人”，又“肥沃的土地没有厚遇他们，至今饥渴者之悲鸣，环绕在滩石的水沫上”；谁会想到他在写雾气层层的山谷，而末段则描述拖船的人们的呼声呵！

照他的诗，始终只会成为看的艺术的。因为在现今他的诗每篇都少不了几个“之”字。每篇没有整齐的格律，而又都充满了神秘的感觉的象征的思想，显明的没有可供朗读吟诵的条件。不过，这是狂飙急转的时代，世家子弟般的有闲人物多的正是一些

甜的回忆，既少不了对劳苦人们来一些慕羡，活厌了时也曾多一些隐士思想的。他可以无穷的制造一直到他们的靠山总崩溃的时候哩！反正这也是——很小部分的人的“现代生活”下的情感呵！

载1934年3月5日《新诗歌》第1卷第6、7期合刊

杨 骚 的 诗

一九二八年到现今，杨骚共有三本诗集。第一本是《受难者的短曲》（一九二八），第二本是《心曲》（一九二九），第三本是《春的感伤》（一九三三）。除了《心曲》是长诗，有诗剧的风味外，其他两本都是短诗的搜集，虽然，有一个特点，一二十行的短诗仍然少见，比“现代”式短诗显然不同。如果拿他的写作时候来划分时期，一九二七年是最好的分界线，《心曲》是一九二四年在东京草成的旧作，《受难者的短曲》的诗，最迟不过一九二七年底。至于一九二七年以后，《春的感伤》代表了一九二八到一九三〇年的另一时期，（按：《春的感伤》完成于一九三〇年。）而近年所看见的杨骚的零星诗篇，我们又不难把它们另分为第三期的。

在他的第一期的作品里，我们可以看出他首先挣脱了“象牙之塔”，继而在现实的社会里追求，动摇，幻灭。

《心曲》里的诗人杨骚，是完全在诗的天国里，完全在幻想的境地里的。那时他只有这样的心曲：“遭难的小蝶从蜘蛛网中逃出来的”（页一三）的旅人，在森林中迷了路，绿阴精劝他快寻路走，但他却打算“在那丛细柔的露珠草中，架我幻想的锦床”（页一六）。于是，他睡下了，幻想作了开始，来了森姬为他歌唱，弄醒了他，便交谈起来。她抚摸着他的头，眷恋着他。但因了夜鸟初啼，天将黎明，森姬返身走了。旅人在茫然。简直魂

魄也被森姬带走了般的。随即又有绿阴精的声音的打扰，逼得他呼唤森姬再现。如意的再现了森姬，欢谈畅吻；到了黎明，她走时赠泪珠一，这泪珠因惊叫而坠地，幻化成许许多多美女环而舞。森姬偕众歌“我似风而转，我似水而流”（页九四）而湮没，消失。后来，天亮了，不知那里来了细妹子的歌声，好象熟识的似地，追去，大路发现了。

这是多么美妙的神话的幻想呵！可是，诗人杨骚并不打算牢抱着幻想的唯美的主义，他要冲出“象牙之塔”，他要把这些抛弃，他要这样的决绝和追求。

哦！幽林！深林！

忧郁，迷乱，哀怨的森林！

爱，死，狂疯的森林！

再会吧……

哟！可爱的细妹子，

只看得一点一点的黑影在晓雾中钻了……

晨光会做我的引导者罢，

我惯走的腿子会追得及罢……

然而，然而……——（向森林外奔去）

——《心曲》页一〇二

所谓森姬，他早就指出了这是缥缈虚无（参页六四，八二）；所谓迷路，他也分明晓得该走的大路。不过，他到底有他的儒怯性，没有坚决的意志，追上去也罢，却要再喊“然而，然而……”。这又是他追求时候，稍碰钉子便动摇而坠在没落、颓废的圈子里的最好的说明。

在《受难者短曲》里，“怀Piju”就显示他是一个光明的追求者，同时也是动摇者。他说“我们曾踏过绿野来，曾在中途高

唱胜利之歌！”同时他又说出“但我们足迹印着的土地，那里我们的泪痕印着”（页二六）一个失败，当“美梦的夜星沉没，幻想的初阳被云遮住”（页六），他便只好“零丁扑朔飘落在海外”（页二六）了。虽然，那时闽南的军阀统治是怪可怕，后来国民革命军不是太有进展么？没有坚强的意志，总是遮掩不了的事实。

对于那时的革命进展不满，这不光是他个人如是。但他显然却因失望而要颓废没落下去了。光明的追求是幻灭了，他说：

飞去他星么，他星，
如此地无我爱的物，人？
但神不给美满的明证，
我又何用呢，飞走他星！

如在他星还看见爬虫儿相杀，
哦！他星，他星，希望的他星，
倒是在这暗夜的凉风里，
默想他传下来那美丽神秘的青光青！

——《流浪儿》（一九二七，一月）页五二八。

在海外的新加坡，他在尽量地沉沦着。他“不关心如何地死，却留意要如何地生”（页八九），于是，或投身女人怀里，或沉醉在酒杯中；《受难者的短曲》里，便充满了这类的东西。好象是宿命论者，他相信“从来就带了苦的命运”（页三三），却不再向奋斗的道路上跑，而更“哀人事之无常由来古，且乐众生的肉香酒苦”（《四年前后》页四一）。他是认为“自家该演的悲剧，自家还须演成”（页二七）的。

杨骚怎样表演“自家该演的悲剧”呢？

原没有坚强的意志追求光明，《痴男歌》里的他又表示了恋爱的失败，所以，他决定的运命只好是流浪，要“不知所之”，要“不知所留”（《流浪儿歌》）。同时开始了这样的沉沦堕落的生活。

狂饮呀狂歌，
想将愁杖掷下忘河，
颓醉，外边风雨又哀号，
抱着可怜的妹子一夜啼啼哭哭了过。

——《受难者短曲》页六。

自然，他也会想到这种生活太可怜了，他曾想过抱着提琴 Violin 跳河（页六四），也曾想过别的法子自杀哩！或者，衷心里倒希望能够死的，认为死是生的解脱，是灵魂的诞生（参页二三）。他以为“只有那永不死灭的爱欲，要永在人间发光辉！”

（《诗的诞生》页四三）。可是，绝对不会成为事实，因为他要“留意如何地生”的，而“生叛逆了我，不是我叛逆了生”（《自杀未遂犯》页四九）。当他“把悬带打好了结，微笑着吊上去”，他会觉得“晕乱中有声在耳边诉说，‘人哟，沉滞的都城你活不着，偏僻的新疆呀，可以使你自由歌唱。’”因之又呐喊一声：“啊！生罢，——自然与人生如此美丽！”（均见《自杀未遂犯》）

因为要生，老是堕落颓废自然不行，当他明白了“这样圆圆缺缺，浮浮沉沉，你想的寻的爱的是自家要醒的梦，他人要灭的伙影？”于是一向歌赞的沉沦生活也就被咀咒了，他说：“哦，这样，我咀咒人生！”最后却鼓起勇气唱：

云雀坠，将再飞起！
我将高鸣，限我生有力，
从终以无常的彩霞作寝台，

我将飞坠，坠，飞起！

——《站在船头看见》页八一。

好容易，他才就了“归途”（页七四）。他要向弟弟、娘，细诉行旅中的经验，也打算与乡姑里妇们亲近，重收拾从前弃了的小屋，耕作从前不要了的田园，准备“做个顺从的乡少年”。

这样，他结束了第一期李白式的生活而走进了第二期。

在杨骚第二期的作品《春的感伤》里，他的伤感成份虽然浓厚，但，没有象第一期那样，以死为最高解脱了。仍然写《月彷徨》，《断琴哀星》、《北风与爱》，同时他也写《夜的上海》、《黎明之前》，另有一种新的光明的追求渴望是映在我们的眼前了。这一线曙光，虽然不十分坚定，仍然在诗人心目中幻灭，毕竟他是晓得了大众是怎么样朝着这条路走，必须这样地走，鼎多不过感觉到自己不配跟上他们罢了，至若“做个顺从的乡少年”，他可不成功，因为时代社会不会使我们再有这样做去的可能呵！

一九二七年，混沌的局面是打开了。一般人的认识不再象以前那么糊涂。诗人杨骚虽然不见得有把握到这个动向的核心，却也离不开这条大路。这在我们读过了他的《黎明之前》（《春的感伤》页三八）以后就可明白。《黎明之前》可以说是大时代的一个暗喻。最先指明了没有革命前的世界的没有光，没有热，一切都无生气。其次他指明了胜利的欢畅，心里充满了希望。可是，不知“何方来的盗云窃雾，……偷劫了光辉的明眸”，暗澹的局面是展开了。这时候。诗人指出了地主布尔乔亚的没落沉沦的享乐主义，而来了一个小市民的呐喊：

明天没有，
昨天没有，
只存今天好守，